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1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厦门软件园二期望海路4号301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并提交了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润元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监事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认为：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1名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中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，监事会同意以2020年12月17日为授予日，授予1名激励对象30,000份股票期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3）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》

四、报备文件

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8 日